**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服务采购**

询 比 文 件

采 购 人：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4月11日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_Toc2405_WPSOffice_Level1) [1](#_Toc2405_WPSOffice_Level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_Toc13339_WPSOffice_Level1) [8](#_Toc13339_WPSOffice_Level1)

[第三章 评审办法](#_Toc29272_WPSOffice_Level1) [15](#_Toc29272_WPSOffice_Level1)

[第四章 合同内容](#_Toc13270_WPSOffice_Level1) [27](#_Toc13270_WPSOffice_Level1)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清单 4](#_Toc17834_WPSOffice_Level1)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_Toc27766_WPSOffice_Level1)3

# 采购公告

## 项目简介

1.1 项目名称：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

1.2 采 购 人：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

1.3 项目概况：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与福中路三路交汇处安联大厦35A01，为高效开展项目拓展工作，对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进行采购。本次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采购的城市包括广州、深圳、东莞、佛山四个城市，供应商对甲方指定的房地产项目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

## 采购说明

2.1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

2.2 资金来源及比例：100%来自企业自筹

2.3 采购范围：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对广州、深圳、东莞、佛山四个城市指定的房地产开发类项目，进行第三方可行性研究报告采购。

2.4 合同包划分：/

2.5 最高限价（含税）：单个可行性研究报告不超过7万元(大写柒万元)，合计不超过80万元（大写捌拾万元）。

2.6 计划服务期：计划开始日期 2024年4月29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的为准）；服务期 2024年4月29日—2027年4月29日（具体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7 每个供应商最多可同时对 1 （具体数量）合同包进行报价，并允许最多成交 1个合同包；多合同包的成交原则：/。

## 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同时具备：

（1）资质最低要求：

① 具备 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 营业执照范围包含 房地产咨询(信息)服务 内容。

（2）业绩最低要求：

近\_\_3\_\_年（指2021年4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备完成 3份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业绩。（**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合同甲方证明材料**）。

（3）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项目负责人1名，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①在公司任职 3 年以上（需提供盖章版社保证明）；

②近\_\_3\_\_年（指2021年4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以 合同签订 时间为准）具备主导完成 3 份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个人业绩。（**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合同甲方证明材料**）。

对供应商其他人员的要求： 在公司任职 1 年以上 （需提供盖章版社保证明）。

（4）信誉要求最低要求：

①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②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⑤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⑥其他要求： / 。

3.2 联合体：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3 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包报价，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关联关系定义：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 询比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登录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官方网站，选择所参加的项目，自行下载询比文件及相关资料。

##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10时00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于2024年4月18日9时00分至2024年4月18日10时00分（递交的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 号安联大厦A区36楼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

## 响应文件启封

采购人将于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于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 号安联大厦A区36楼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组织进行响应文件的启封。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授权代理人应携带授权委托书准时参加启封会议。

## 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本采购项目不要求提供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的递交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

递交账号：/

递交截止时间：/

供应商完成转账的银行账户名称应与供应商的单位名称一致。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供应商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

##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ahanlian.com/）上发布。

##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A区36楼

邮政编码：518000

联 系 人：秦立尧

电 话：0755-88286808

电子邮箱：782946353@qq.com

2024年4月11日

#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1 | 质量要求 | 提供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满足国家或者行业规范要求、满足甲方可研大纲要求。 |
| 1.1.2 | 安全目标 | / |
| 1.2.2 | 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 | / |
| 3.1 | 响应文件其他材料要求 |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 3.2.4 | 报价方式 | ☑单价  □总价 |
| 3.2.5 | 报价的其他要求 | / |
| 3.4.4（4） | 其他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 / |
| 3.6.3（2） | 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 | 2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1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文件为准。同时提供响应文件盖章扫描件电子版（U盘）一份。 |
| 5.2.1（3） | 启封公布的其他内容 | / |
| 6.2.3（4） | 其他不予计入评审基准价计算的情形 | / |
| 7.4.1 | 履约保证金 | 金额： /  形式：/ |
| 7.4.3 |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 / |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0.1 | …… | / |

注：供应商须知正文与前附表内容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为准。相应条款无相关要求的在前附表中打“/”。

1. 总则

1.1 质量要求和安全目标

1.1.1 本合同包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本合同包的安全目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2.1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合同包服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第3.1款要求。

1.2.2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 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且费用自理。

1.7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8 偏差

1.8.1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8.2 响应文件存在第三章“评审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响应文件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 询比文件

2.1 询比文件的组成

本询比文件包括：

（1）采购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审办法；

（4）合同内容；

（5）采购需求及清单；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对询比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比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询比文件、询比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询比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供应商如有疑问，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联系采购人对询比文件予以澄清或修改。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或修改要求。

3. 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报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已标价的报价清单；

（4）供应商基本情况；

（5）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6）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7）信誉情况；

（8）服务方案；

（9）其他材料。

3.2 报价要求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3.2.2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清单相应表格。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将被否决，最高限价见第一章“采购公告”第2.5款。

3.2.4本项目的报价方式为（单价）。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响应有效期

3.3.1 响应有效期为自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3.3.2 在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询比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响应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第一章“采购公告”第7条的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3.4.3 采购人在与成交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办理退还响应保证金手续。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文件；

（2）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或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成交人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成交人不提交询比文件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3）供应商存在以他人名义报价、与他人串通报价、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弄虚作假等行为；

（4）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他情形）。

3.5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2款规定的资质、业绩、信誉等要求。

3.6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询比文件有关服务期、响应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目标、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名和（或）盖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或盖单位章。

（2）响应文件正本 一 份，副本 一 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文件为准。同时提供响应文件盖章扫描件电子版（U盘）一份。

（3）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密封包装在一个封套内，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包响应文件

在 2024 年 4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4.1.2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供应商应当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第5条的规定递交响应文件。

4.2.2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时，采购人将宣布本次采购失败，并退还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2.3 除第4.2.2项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5. 启封

5.1 启封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启封时间），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第6条的规定进行启封。

供应商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启封活动，视为该供应商默认启封结果。

5.2启封程序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启封：

（1）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2）由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3）对响应文件进行启封，公布供应商名称、合同包名称、报价、质量目标、安全目标、服务期、响应保证金递交情况及其他内容；

（4）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启封记录上签名确认；

（5）启封结束。

5.2.2供应商在启封过程中有疑问的，应当在现场提出，采购人将当场作出答复。

6. 评审

6.1评审小组

评审由采购人自行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人数：3~7人（单数）。

6.2评审

6.2.1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6.2.2若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达到3家及以上，但仅有2家供应商通过初步评审，经评审小组评判此2家供应商仍具有竞争性，即可以继续进行评审。

6.2.3 若采购人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报价将不再参加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1）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

（2）未在报价函上填写报价；

（3）报价函中的报价与已标价的报价清单报价不一致（四舍五入除外）；

（4）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他情形）。

6.2.4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为：3人（如不足3人，可以按实际数量推荐）。

7. 合同授予

7.1成交候选人公示

采用公开询比方式采购的项目，成交候选人将于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ahanlian.com/） 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2日。

7.2评审结果异议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3成交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成交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提请原评审小组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履约保证金

7.4.1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及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4.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候选人，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5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在响应有效期内以及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询比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 投诉

9.1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询比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2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_\_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党支部纪检委员举报电话:0755-88286829，13632859021，电子邮箱: 45806876@qq.com。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审方法 | 成交候选人  排序方法 | 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  ☑当综合得分相等时，以评审价得分高的优先；评审价得分也相等的，以评审价低的优先；评审价也相等的，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  其他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
| 签名盖章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6.3项的规定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2.1项规定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报价内容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服务期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质量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1.1项规定 |
| 安全目标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1.2项规定 |
| 响应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1项规定 |
| 响应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
| 权利义务 | 符合询比文件规定 |
| 询比文件的获取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联合体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报价 |
| 分包 | 没有分包 |
| 报价 | （1）报价未超过询比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  （2）已标价的报价清单总报价和报价函的报价一致（四舍五入除外）。  （3）报价的大写数值能确定具体数值，未出现数量级错误、报价金额单位错误。  （4）同一供应商未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  （5）供应商按采购人提供的书面报价清单填写了报价，且未修改报价清单说明、数量等实质性内容。  （6）已标价报价清单中未更改询比文件确定的暂列金额。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询比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100分） | 业绩： 15 分  项目管理机构： 20 分  服务方案： 35 分  评审价： 30 分 |
| 2.2.2 |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 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1）评审价的确定：  评审价＝修正后的报价  （2）评审价平均值的计算（不适用方法三）：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评审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审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审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供应商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审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3）评审基准价的确定 ：  ☑方法一：将评审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审基准价。  □方法二：将评审价平均值下浮\_\_%，作为评审基准价。  □方法三：将评审价中的最低值作为评审基准价。 |
| 2.2.3 | 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 ×（供应商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2位小数 |

续上表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 | |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分值** |
| 2.2.4（1） | 公司业绩 | 15 分 | 公司业绩经验 | 15 | 自2021年04月01日至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有3个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业绩的，得基本分9分，在四市（广州、深圳、东莞、佛山）有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业绩的，每多1个加1.5分，最高加6分，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分15分。  注：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能证明合同甲方公司情况的材料。先算基本分，再算加分项目，一个项目只算一次业绩。 |
| 2.2.4（2） | 项目管理机构 | 20分 | 人员配备及资质 | 20 | 1、项目负责人任过3个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负责人的，得基本分8分，在四市（广州、深圳、东莞、佛山）有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负责人业绩的，每多1个加2分，最多加4分，最高得分12分；  2、项目其他人员有1个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业绩的得基本分5分，每多1个加1.5分，最多加3分，最高得分8分（如与项目负责人参与同一项目的，可与项目负责人共享业绩证明材料）；  注：合同约定项目负责人及相关人员信息的，业绩证明材料可只提供合同主要页；合同未约定相关人员信息的，业绩证明材料除提供合同主要页外，还需合同甲方出具证明材料。时间周期同公司业绩。评定标准同公司业绩。 |
| 2.2.4（3） | 服务方案 | 35分 |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0 |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满分20分，基本分12分）： 制定可行性研究报告大纲（不限于甲方提供的大纲内容），得基本分。阐述可行性研究工作的开展情况，保证数据的准确性、报告的严谨性、结构的合理性，完整详实，表述清晰，逻辑性强，具有计划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等，评审小组酌情加 0-8分。 |
| 增值服务 | 5 | 增值服务（满分5分，基本分3分）：免费提供市场报告（如四市月报、季报、年报等研究报告），或免费提供土地信息及研究报告，或免费提供相关培训等。提供一项的得基本分，评审小组根据提供的服务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服务内容充分，具可操作性等酌情加 0-2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不满足采购文件基本要求的不得分。 |
| 配合服务措施及承诺 | 10 | 配合服务措施及承诺（满分10分，基本分6分）按管理架构、公司资源调配能力、配合甲方完成报告、汇报、保障工作周期的措施及服务响应时间。有基本服务的得基本分，服务全面、配合度高，同时表述清晰，具有计划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等，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审，酌情加 0-4分。 |
| 2.2.4（4） | 评审价  （方法一、方法二） | 30分 | 评审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供应商的评审价>评审基准价，则评审价得分＝F－偏差率×100× E1；E1= 0.2；  （2）如果供应商的评审价≤评审基准价，则评审价得分＝F＋偏差率× 100× E2。E2=0.1；  其中：F是评审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1是评审价每高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是评审价每低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采购人可依据询比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E1、E2，但E1应大于E2。评审价得分最低为0分。 | |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对满足询比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的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如得分相同的，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审标准

2.2.1分值构成：

（1）业绩：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项目管理机构：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服务方案：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评审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3 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4评分标准：

（1）业绩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服务方案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评审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2项、第2.1.3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报价、服务期、质量标准、安全目标前后不一致，且报价函中填写的内容满足询比文件要求时，按细微偏差处理，并以报价函填报的为准。

3.1.3 报价存在以下细微偏差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处理，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报价。

（1）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①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②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③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④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2）报价清单中的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①在采购人给定的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②在采购人给定的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子目报价或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③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供应商修改了该子目的数量，则其合价按采购人给定的数量乘以供应商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④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1.4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若超过最高限价（如有），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3.1.5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参与评审价得分的计算，并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业绩计算出得分I；

（2）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II；

（3）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服务方案计算出得分III；

（4）按本章第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审价计算出得分IV。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审小组成员对供应商综合评分=I+II+III+IV，供应商最终得分为各评审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数平均值。

3.3 否决响应文件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应对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

3.4.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

3.4.2 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 评审结果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二）采购过程回顾

（三）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四）询比评审工作

1.评审办法

2.初步评审情况（资格审查、形式性审查、响应性审查）

3.详细评审情况（供应商的综合评分情况）

4.否决的供应商名单以及否决理由（如有）

5.推荐候选供应商排序

（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六）评审附表

1.响应文件开启记录表

2.评审表格

# 合同内容

**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服务合同**

**甲 方：**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626595X3

地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

**乙 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

甲方聘请乙方对甲方委托的“四市（广州、深圳、东莞、佛山）房地产开发类项目”提供调查、研究并出具可行性报告等服务，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项目信息和服务内容**

1.1 项目名称： 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

1.2 项目内容： 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出具

1.3 基本服务内容： 对甲方指定的房地产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按照甲方所提供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大纲在规定时间内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修改；

1.4增值服务内容：乙方同意为甲方免费提供以下服务：

**第二条 服务费用**

2.1 服务费用（含税）：人民币 万元/单个项目，该服务费用为乙方完成一个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应从甲方获得的所有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或任何第三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2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单个项目的服务费用乘以服务项目的个数，但总金额不能超过捌拾万元。

2.3捌拾万元扣除乙方累计已完成的项目费用金额，剩余部分不足单个项目费用金额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三条 合同服务周期**

3.1 服务周期：合同服务期为2024年 月 日至2027年 月 日。单个项目的服务时间，根据甲方指定的项目情况而定，具体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节点为准。

3.2 地点： 在广州市、深圳市、东莞市、佛山市四个城市中，根据甲方指定的项目情况及甲方的要求为准。

**第四条 项目时间进度要求**

甲方以委托书（详见附件一）的形式（可以是扫描的电子文档）委托乙方开展出具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委托书的内容包含具体的房地产开发类项目的位置，以及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具体时间，从委托书发出到可行性研究报告完成时间不超过（ ）天，具体时间双方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协商。

**第五条 项目负责人**

5.1乙方指派 为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的负责人。

5.2乙方视甲方工作需要，指派 等 人协助开展工作。

5.3若乙方欲更换承办人员，需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如乙方所推荐的负责人不能胜任相关工作，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时更换负责人。

**第六条 付款**

6.1 付款方式：乙方按照甲方委托书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经甲方审核确认，且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单个项目的服务费用 。

6.2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与每期费用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含税）。乙方应确保出具增值税发票的信息与提供的账户信息一致。乙方未及时提供的，付款时间相应顺延。

6.3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将相应的服务费用付至乙方以下账户。乙方应当提供明确的账户信息。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开户名：

开户行：

账 号：

若乙方账户信息发生变化的，应至少在付款前15个工作日及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通知甲方，甲方按照乙方指定账户付款的，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验收**

7.1 按询比文件内容及要求进行验收。

7.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提交的成果资料不符合询比文件要求的，须根据甲方意见进行必要的修改、调整和补充，调整所需的各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在每年度的12月31日前完成《深圳安联公司供应商履约评价表》（详见附件二），并在评价工作完成后的一周内将评价结果通知乙方，若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8.2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批准，擅自（整体或分拆）转让项目服务工作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款项，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提供服务所产生的费用等），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

8.3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甲方发现乙方发生除本条第8.1款、8.2款约定之外的未依约履行合同义务情形的，经甲方催告且在限定时间内乙方仍未纠正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8.4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乙方对应项目的服务费用。在甲方已确认乙方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项下每单个项目工作成果的情况下，若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费用，乙方有权向甲方要求，按日追加收取应付款项金额0.21‰计算的违约金。

**第九条 合同解除**

9.1当捌拾万元扣除乙方累计已完成的项目费用金额，剩余部分不足单个项目费用金额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9.2 合同三年期满，本合同自动终止。

9.3 除上述情形外，本合同对合同解除或终止另有约定的，依照相应约定内容执行。

**第十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0.1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10.2 负责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料及组织协调工作。

10.3 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及时进行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第十一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1.1 本着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依据双方约定，为甲方提供相关服务，确保成果质量。

11.2 乙方指派的人员应符合相关文件的要求。

11.3 制定各种应急处置预案，能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确保服务过程中人员安全。

11.4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或提交的成果资料提出修改、调整和补充的意见，乙方需按照甲方提出的意见要求进行相应的调整、完善工作。

11.5询比文件“采购需求及清单”规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二条 保密义务**

12.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服务过程及工作文件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了解到的涉及甲方商业秘密的资料以及其他尚未公开的有关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应承担的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2.1.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工作文件、资料及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人；

12.1.2 不得将上述工作文件、资料及信息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12.2 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至工作文件及相关资料或信息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采购人书面解除乙方此合同项下保密义务之日止。

12.3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若经过协商仍不能达成一致时，则通过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纠纷。因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为解决纠纷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担保费、保全费、鉴定费、公证费、评估费、差旅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

**第十五条**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 】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 】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第十七条**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书**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委托书

依照贵我双方于【 】年【 】月【 】日签署的《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合同》的约定，现委托 公司，对 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服务工作，工作开展时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并于 年 月 日前提交报告初稿，如需修改，后续根据我方要求进行修改。

项目具体位置： ，请贵司及时开展可行性研究服务工作，在规定时间提交报告。

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二：深圳安联公司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深圳安联公司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 | | | |
| 供应商类别：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 | | 评价时间： | | |
| 供应商名称 | 公司 | | | |
| 合同名称 | 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合同 | | | |
| 合同金额 | 万元/单个项目 | 合同签订时间 | 2024年 月 日 | |
| 工期/服务期 | 2024年 月 日-2027年 月 日 | 合同履行阶段 | □履约过程中 □履约结束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方式 |  | |
| 年度考评 | | | | |
| 指标 | 评价内容 | | 分值 | 评分 |
| 项目团队 | 项目团队成员稳定性及团队成员素质情况 | | 10 |  |
| 专业能力 | 专业能力满足项目要求情况 | | 10 |  |
| 合作服务 | 对甲方的意见和建议的执行效果 | | 10 |  |
| 沟通及配合情况 | | 10 |  |
| 敬业精神和服务态度 | | 10 |  |
| 可行性研究报告 |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成果质量，是否需要多次修改 | | 15 |  |
| 可行性研究报告完成的时效性，是否按时完成 | | 15 |  |
| 合同履行 | 合同履行情况 | | 10 |  |
| 增值服务 | 提供增值服务的全面性和积极性 | | 10 |  |
| 履约评价得分 | | | 100 |  |
| 评价结果 |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 | | |
| 评价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经营层审批 |  | | | |
| 总经理审批 |  | | | |
| 填写说明： 1. 等级划分：90≤履约评价总得分≤100，为良好；80≤履约评价总得分＜90，为合格；履约评价总得分＜80，为不合格； 2. 履约过程评价每年度一次，于每年度12月31日前完成，完成后一周内通知供应商； 3. 评价等级为良好的，合同继续履行； 评价等级为合格的，合同继续履行，但供应商应根据甲方意见，对不足的方面进行整改； 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双方合同解除； | | | | |

**附件三：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为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规范、约束采供双方行为，确保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 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的采购人深圳市安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该项目的成交人（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甲方的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

（2）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利用职务之便为乙方谋取利益之前或之后，约定在其离职后收受乙方财物，并在离职后收受。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4）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以及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不得要求和接受乙方提供的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特定关系人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旅游提供方便等；不得要求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为自己的特定关系人以安排工作为名，使其不实际工作却获取薪酬。

（6）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7）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其他可能影响廉洁从业的行为。

3.乙方义务

（1）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以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与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约定，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为乙方谋取利益，乙方在其离职后给予财物。

（3）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4）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与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以及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特定关系人以安排工作为名，使其不实际工作却获取薪酬。

（6）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其他可能影响廉洁从业的行为。

4.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相关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5.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合同履行完毕后止。

6.本合同作为 （合同文件名称）的附件，与采购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7.本合同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采购需求及清单

本次采购内容及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项目分类** | **服务内容** | **说明** |
| 一、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可行性研究报告 | 对甲方委托的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告的修改 |
| 二、增值服务 | 免费提供市场报告（如四市月报、季报、年报等研究报告），或免费提供土地信息及研究报告，或免费提供相关培训等 |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是否提供或提供内容。 |
| 三、其他服务事项 | 其他服务 | 相关服务内容或事项最终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

## 注：服务期为2024年4月-2027年4月

#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 合同包询比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全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已标价的报价清单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五、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七、信誉情况

八、服务方案

九、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合同包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号至第\_\_号)，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的含税价报价，此报价为四市（广州、深圳、东莞、佛山）单个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价格，总价不超过人民币(大写) 捌拾万 元(小写： 800000 ¥元)含税，具体个数以实际为准。其中，增值税税率，服务期，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相关服务，质量目标达到。

2．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询比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任务。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我方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任何报价。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报价费用。

7.\_\_\_\_\_\_\_\_\_\_\_\_。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

网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合同包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之日起至签订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已标价的报价清单

报 价 单

**报价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具体内容** | **单位** | **单价** | **备注** |
| **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采购** | **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出具** | 万元 |  | 按照单个报价，单价不超过7万元（大写柒万元，含税）；总价不超过80万元（大写捌拾万元，含税） |

主要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所列：

1. 对甲方指定房地产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按照甲方所提供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大纲（见附件）在规定时间内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
2. 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修改。

**注：**

1. 本次房地产开发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采购的城市包括广州、深圳、东莞、佛山四个城市，供应商对甲方委托的房地产开发类项目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
2. 服务期限为三年，即2024年4月至2027年4月（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采用单个计价的方式，总价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大写捌拾万元，含税）；
3. 本项目价格包括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费及税费等一切因本项目实施而产生的支出；
4. 本表中价格必须填写（不能空白）；

附件

**可行性研究报告大纲**

以下为甲方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大纲，乙方报告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顺序和结构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一、区域前景与市场环境研究**

（一）城市概况

（二）城市定位及规划

**二、城市房地产市场研究**

（一）土地市场情况

（二）房地产销售市场情况

（三）板块环境

（四）竞争环境

（五）政策环境情况

**三、地块情况及周边环境**

（一）宗地情况

（二）交通环境

（三）周边配套

（四）优劣势分析

**四、地块物业与价格预判**

（一）周边竞品项目情况

（二）项目产品建议

（三）项目未来销售价格预期及建议

**五、项目开发及拿地价格建议**

（一）项目进度及建设周期建议

（二）项目销售周期及销售进度建议

（三）项目经济效益测算及敏感性因素分析

（四）项目拿地成本建议

**六、项目总结**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电 话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职 务 |  | 电子邮箱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
|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 |  | | | |
| 备注 |  | | | |

注：

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及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证件复印件。

五、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业主名称 |  |
| 业主地址 |  |
| 业主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完成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项目负责人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

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业绩证明材料要求：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范围、时间以合同上载明为准。

3、如近年来，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资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年 龄 |  | 专 业 | |  | |
| 职 称 |  | | 职 务 |  | 拟在本项目  担任职务 | |  | |
| 经 历 | | | | | | | | |
| \_\_年~\_\_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 | | | 担任何职 | | 业主及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一个人员对应填写一张本资历表。

2、在本表后应附有其有效的身份证、采购公告第3项供应商资格条件中要求的社保证明材料、业绩证明合同或相关材料的复印件。所有证件的扫描件均应清晰可辨，否则，将被认为证书无效。

七、信誉情况

|  |  |
| --- | --- |
| 项 目 | 供应商情况说明 |
| 是否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
| 是否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
| 是否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
| 是否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 是否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  |
| …… |  |

注：本表无需附证明材料。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八、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按项目特点编制服务方案(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九、其它材料